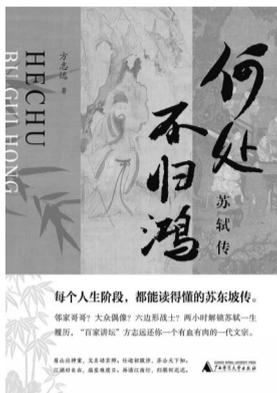


苏轼的旷达与坚守

□禾刀



《何处不归鸿：苏轼传》
方志远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3年11月

苏轼以诗词闻名于世，写苏轼必然不能绕开他的诗人身份，不过他的历史形象理当更加丰满立体。“百家讲坛”主讲人、著名文史学者方志远以苏轼的生命过程为经，以苏轼在不同时期展现的才华以及仕宦经历中体现出的精神内核为纬，串联起其诗、其文、其词、其书画、其美食、其养生，体现其治国安民的政治理想

抱负，以及作为普通人，在爱情、友情、亲情等方面的朴素情感，重点刻画其在面对仕宦沉浮时由彷徨恐惧到豁然旷达的心路历程。

苏轼虽诗词早负盛名，但让他名气大震南北的，无疑自黄州开始。“乌台诗案”事发后，苏轼被贬为黄州团练副使，不得签署公事，不得擅去安置所。团练副使是宋朝专门用来安置被贬文官的十等散官之一，职务低微且无实权。该职薪酬本来就低，苏轼因被贬而只能半薪，养活家人困难，只能艰苦奋斗、自力更生。好在黄州太守陈君式仰慕其才华，将一块坡地划给苏轼。苏轼倒也入乡随俗，带领家人垦荒种地，并自号“东坡居士”。黄州期间，苏轼写下诸多名篇，除了前面提到的《赤壁赋》《念奴娇·赤壁怀古》，还有更显人生豪迈豁达的《定风波》：“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竹杖芒鞋轻胜马，谁怕？一蓑烟雨任平生。料峭春风吹酒醒，微冷，山头斜照却相迎。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虽三次遭贬，但苏轼心性旷达，每次都乐观以对。初贬黄州时，他垦荒种地同时，不忘以诗会友，广结志同道合之人。再贬时苏轼一路五次降职，很快忘却一路旅途艰辛和刁难，

脱口而出，“仿佛曾游岂梦中，欣然鸡犬识新丰”。三贬儋州，在当时，此地仅是比“满门抄斩罪轻一等的处罚”。当时的儋州，贫穷落后，条件比以前两次贬所更差。尽管如此，苏轼却以“我本儋耳氏，寄生西蜀州”，将儋州视为自己的第二故乡，很快便入乡随俗。

今人回忆苏轼，主要是他那耀眼的诗词光环，其实，苏轼无论在政见，还是为政一方时，均勤勉务实。苏轼不唯上，不唯虚，只唯实。虽然他敬佩王安石的为人，但他对王安石的新法并没有因敬仰其人而不问所以，反倒对“乡试取举人重德行而略文章”持质疑态度。任杭州通判时，他发现不少人因贩卖食盐而身陷牢狱，于是通过“田野调查”，发现新法食盐专卖之制理想虽美好，现实却很骨感，为此他上书直指其弊，哪怕得罪宋神宗和王安石。

苏轼多地任职颇有政绩。被贬颍州(今安徽阜阳)时，他组织兴修颍州西湖大堤；任杭州通判时，他与知州一起，对当地年久失修的六井进行修葺。后再次来杭州任知州时，又反复上书争取朝廷资金支持，疏浚了西湖，筑成“苏堤”，“苏堤春晓”今天已成西湖著名十大人文景观之一；被贬惠州时，他出钱出力，疏浚西

湖。在任徐州知州时，面对黄河决堤，徐州大水围城，苏轼身先士卒，带领当地军民奋战七十多个昼夜，成功保住了徐州城。在任途最后一站儋州，他兴办学堂，为当地百姓称道……

苏轼每到一处，入乡随俗。所以，苏轼既不乏朋友，也不乏民众拥趸。正因如此，本书特别对比了苏轼的主要政敌章惇。“章惇无论在朝在野，自己总是如箭在弦，没有一天悠闲自在。”苏轼仕途不如意时既没有自暴自弃，更没有苟且偷生，反倒脚踏实地，在坚守中追寻自我。

书本最后，作者用一幕广阔的“民意”场景，描绘了苏轼在百姓心目中的地位。“苏轼重返中原的消息似乎在一夜之间就传遍了三川五岳，在雷州、在廉州、在梧州、在广州、在英州、在韶州、在虔州、在洪州、在金陵，处处有欢迎他的大众；有相识的，有不相识的人，人人都怀着崇敬的心情，瞻仰东坡居士的风采。人们不仅是为了他的千古文章，更是为了他的万载正气。”回顾苏轼的一生，旷达的性格造就了他不怨天尤人的乐观生活，而正气的坚守，驱使他既为民请命，又为百姓造福。从这层意义上讲，苏轼身上散射的，不只是诗词的光芒。

回环吟唱“思无邪”

□明前茶



《山有扶苏：美得窒息的诗经》
许渊冲译 闫红解析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24年3月

认识一位做编剧的朋友，因为工作需要，她一年中倒有半年要跟剧组工作。而为了消解灵感枯竭的郁闷感，她需要时不时像鱼一样，跃出当代人压力深重的生活，透一口气。听歌、看展之外，今年春天，她的灵感源泉还有一本装帧优美的新书，这就是《山有扶苏：美得窒息的诗经》，这是一本形美、意美、音美，令人沉醉的中英文诗经诗画集。它取“山有扶苏，隰有荷花，不见子都，乃见狂且”的鲜活画面，通过中英两种语言的韵律融合，再现了“诗三

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的意境，翻阅它，可洞见翻译大家许渊冲教授“把中国人创造的美，转化为全世界能理解的美”的诚挚心意。

没错，这本新书的古诗英译，就是被杨振宁盛赞为“每天一个译诗的灵感”的许渊冲，年轻时，就读西南联大的他，英文翻译学习师从钱锺书，钱先生和葛又严谨，但看了许渊冲的译稿也会评价：“灵活自如，令人惊奇。”直到快90岁，许渊冲翻译诗经时，还是保持了深夜工作的习惯，每天从23点到凌晨4点，在整座城市睡去时，他独自沉醉在诗经回环往复的曼妙节奏中，感受那个古老时代浪漫而尖锐，神秘又磅礴的吟咏，用一个又一个胜利连缀起他的黑夜。他追索到属于每一个中国人的、精神世界的源头。

“诗是不可以翻译的”，相信很多人都听说过这样的看法。因为作为语言这顶皇冠上的明珠，独属于诗的意境、内涵以及情感价值，是很难以另一种语言表达得确切又隽永。为了让诗经英译活地体现出原作的韵味，许渊冲先生反复琢磨，形成了韵体译诗的独特方法，在韵脚上，他不断强化诗经一咏三叹、如时间和四季一样循环往复的特点。

不妨来赏析下这本书中传颂已久的杰作《周南·葛覃》，诗中唱道：“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维叶萋萋。黄鸟于飞，集于灌木，其鸣喈

喈。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维叶萋萋。是刈是濩，为絺为绌，服之无斃。言告师氏，言告归。薄污我私，薄浣我衣。害浣害否？归宁父母。”女子在采葛制衣时看见黄雀聚鸣，而兴起与父母团聚的企望。全诗三章，每章六句，妙于取譬，形象地表现了女主人公喜悦而急切地企盼之情。我们可以看到，许渊冲先生以“The vines outspread and trail”来兴味盎然地比兴，塑造了山野茂盛，黄雀欢鸣，采葛制衣，女子忽然心有灵犀的画面，描绘出一种既符合周朝已婚少妇的心境，又契合古典英伦田园森林画风的典雅韵律，充分折射了“音中有画，画中有歌”式的美，最后，许渊冲先生不拘一格地描写女子告知保姆她的归宁渴望，开始洗衣，整理行装，准备回娘家的欢快场景，少妇灵动活泼的心性，跃然纸上。

而作家闫红，也在此书中贡献了以当代语言来解析诗经的尝试。比如，《周南·葛覃》一诗的前两段被她解析为：“你看那葛藤长长，蔓延于山谷，叶片何其茂盛。你看那黄雀飞起，又齐齐落于灌木，啾啾鸣叫不已。你看那葛藤长长，蔓延于山谷，叶片何其茂密。收割藤蔓拿去煮，做成粗布细布的衣服，舒舒服服穿在身上……”虽然是当代人的语言，但诗的节奏得以保留，诗的韵律得以强化，诗的曼妙声腔得到微微的延展。诗经原文，可以伴着古琴的

演奏或钟磬的余韵唱起来，闫红的解析也一样，充满了现代诗或散文诗的韵味。

除了将诗经翻译成现代白话文，在本书中，闫红还有一项有趣的工作，就是写一段关于主人公心境或诗篇创作背景的“阐述”。在《周南·葛覃》一诗之后，她写道：“在一个好天气里，她(女主人公)想做一些让自己更快乐的事，她看上去在挑选各种衣服，其实挑选的是对幸福场景的想象。想要见的人，要赶赴的盛宴，而这些泡沫般涌来的场景里，最让她感到幸福的，是她终于能隔着尘埃与路途，看见站在门口的爹娘。”在此，闫红使用了电影蒙太奇一般淡入又淡出的手法，“泡沫般”的三个字，虚中有实，实中有虚，很好地体现了已婚女子深埋心底的渴望。这种渴望，三千年之后依旧没有变。

如果说，许渊冲的英文翻译和闫红的当代诗翻译，如同《诗经》在东西方文化领域中的不同镜像，反映出古今中外相谐相通的人性，那么，闫红的阐释，就旁枝斜出，从读者的角度加入了阅读诗经的脑洞想象，它开拓了“今人读诗”的纷繁感受，化用了我们读过的小说，唱过的歌词，念念不忘的电影情节与台词，它饱藏我们听过的音乐，见过的画面，触摸过的头发与泪滴，它们是感受的蝴蝶，刹那飞舞，真而幻，美得令人叹息。

时间的辩证法与小说的抒情性

□林颀



《去老万玉家》
张炜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24年3月

“美少年历险是早晚的事。”翻开《去老万玉家》，第一句话映入眼帘。开篇就吸引人，让我好奇。舒莞屏，十七岁的舒府公子，他会有什么样的冒险经历呢？《去老万玉家》是茅盾文学奖获得者、山东作家张炜沉潜十年完成的长篇小说。这部

小说以“美少年历险”为线索，呈现了清末民初胶东半岛在清廷官员、地方土匪、南方革命军等多种社会群体力量争斗的情况下，风云跌宕的社会面貌。

这部小说有明确的时间设定，但在我的感觉里，这个时间设定又是很模糊的，因为我们读者完全可以跳脱小说设定的时空背景，将它视作所有少年人的心灵成长史。

书名中出现的“老万玉”，是谁呢？作为小说的灵魂人物，老万玉却迟迟不登场。小说一开场，舒府出事，舒公子匆匆回家，登岸就遭到女匪“小雀鹰”的绑架，这个假万玉与吴院公口中的传奇万玉截然不同，当舒莞屏对老万玉的印象变得惊疑不定之时，张炜借助冷霖渡之口澄清了老万玉的身世和品性，随后，舒莞屏要见老万玉，还得经过女总管老山姆、女副将小棉玉的再三考验，沐浴更衣，万分虔诚地去拜见她。

从其他人的口中，我们知道了，万玉是西周封赐的齐姜的七十三代传人，贪恋权势的养父将她献给清廷蛮将，万玉手刃仇人星夜奔逃，跃马大荒一呼百应，被当地百姓称为

“大公”，纵横齐鲁二十余年。这是什么样的写法啊？张炜真的太会讲故事了。这个人物的“包袱”，埋得很深很长。先抑后扬，悬念迭起，这是勾着读者也想跟着舒公子，一步一步去老万玉家，去看看这位奇女子。

这部小说附录了《四十年前的种子——答官达》作为后记。里面说道，“老万玉”确有其人。“她在我出生的那片林野、在周围村落，人人皆知。”张炜创作《去老万玉家》，在1981年就萌生了想法，他在地方志史料中读到了一位赵姓女匪的事迹，这些传说让张炜深感震惊。

张炜长期寓居半岛，听民俗、染异风，他亲近海风带来的别样气息，胶东传说的种种特异，经过他的文笔调和，形成了独具一格的“半岛写作”。这种风格，我们在他从前的《古船》《独药师》等作品中就领教过了，《去老万玉家》再次展现了他吸收地方文化的能力，但这一次，他在“老万玉”的人物塑造中还糅合了法国的“圣女贞德”的形象，特别是用《策马图》表现了女英雄召唤众人跟随的英姿与力量。

这与小说的历史背景也符合，既突出了东西方文化碰撞的现实情境，又增加了小说的诡谲气氛和人物魅力。这部小说从舒莞屏的视角去写围绕着“老万玉”所发生的历史事件，具有步步惊心、层层剥笋的效果，舒莞屏不仅亲眼目睹了悍匪的残酷无情、草菅人命，也感受到了乱世之中、在各方势力挤压下的黎明百姓的生存之难，他将如何冲破牢笼，做出自己的抉择呢？小说的配角们，塑造得都很不错。万玉对救命恩人吴院公的念念不忘，国相冷霖渡对万玉的执着痴迷，还有小棉玉面对舒公子时的羞怯与暗恋，都让人叹息唏嘘。

《去老万玉家》是一部好小说。或许，我们可以把“老万玉家”当作一种文化符号，如何建构又如何解构，如何破除迷障，放宽视野，如何找到自我。张炜说：“只有全力以赴的写作才是重要的，因为每部书都有其不可比性。”作家依然走在路上，我们不知道他何时能够抵达“老万玉家”，但是，我们有幸与他经过一些地方，看到他经眼的风景，陪同他一起成长，“尽到全力，如此而已。”